

台山市财政局文件

台财教〔2020〕50号

关于下达2020年文化繁荣发展专项资金 (省文化和旅游厅负责部分, 第一批)的通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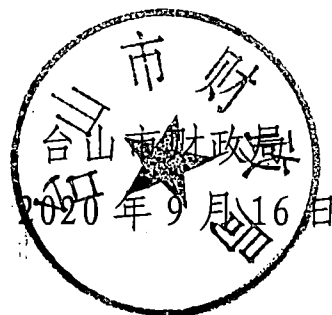
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:

根据江门市财政局《关于调整下达2020年文化繁荣发展专项资金(省文化和旅游厅负责部分,第一批)的通知》(江财教〔2020〕81号)精神,现将2020年文化繁荣发展专项资金(省文化和旅游厅负责部分,第一批)下达给你局(详见附件),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请抓紧将资金安排到具体项目,切实加快预算执行,并加强资金监管,不得挤占、截留或挪用,确保专款专用,自觉接受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。年终请按要求统一编列决算。

二、请加强财政资金绩效管理,对本次安排的预算指标和任务,科学合理确定绩效目标,加强绩效目标监控和绩效评价,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

- 附件： 1. 2020 年文化繁荣发展专项资金（省文化和旅游厅负责部分，第一批）安排表
2. 江门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报送 2020 年文化繁荣发展专项资金分配方案的请示（江门市人民政府批示件）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海宴镇人民政府。

台山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0年9月16日印发

附件 1

2020 年文化繁荣发展专项资金（省文化和旅游厅负责部分，第一批）安排表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序号	项目承担单位	项目名称	支出功能分类科目	本次下达资金	备注
1	台山市	新增省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 “四有”建设和基本布展	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	10	
2	台山市	省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日常 管理维护	2070299 其他文物支出	39	
3	台山市海宴镇	海宴镇旅游厕所革命	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	20	
4	台山市	江门绿色能源康美之旅	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	10	
合 计				79	

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处理表

紧急程度：平件

密级：普通

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、市财政局：

现将《江门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报送 2020 年文化繁荣发专项资金分配方案的请示》领导批示件转给你们，请按照办理。

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 2020年08月26日
 (6)
 文件处理专用章

经办：陈红梅

审核：黄华锋 26/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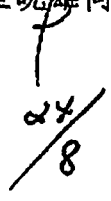
来文文号	江文广旅体报[2020]45号	收文编号	办(市内)(2020)03346号		
办文编号	BW2056	联系人	陈红梅	电话	3277350

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呈批表


紧急程度: 平件 密级: 普通 收文编号: 办(市内)[2020]03346号			
来文单位	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	收文日期	2020-08-17
来文文号	江文广旅体报[2020]45号	办文编号	BW2056
来文标题	江门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报送 2020 年文化繁荣发专项资金分配方案的请示		

领导批示:

呈晓雄同志阅知。呈德威同志批示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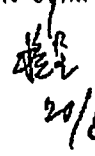
24/8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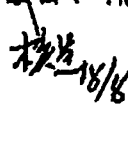
21/8

审核意见: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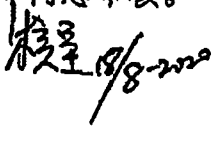
请敏杰、雷雷、伟峰同志审核。



20/8



18/8



19/8-2020

办理意见:

市文广旅体局来文称:

为更好地开展我市文化旅游建设,落实省文化和旅游厅有关任务清单及绩效目标,该局对省财政厅第一批下达给我市的 2020 年文化繁荣发展资金中的 288 万元进行了分解安排,制定了《江门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0 年文化繁荣发专项资金分配方案》。资金安排分为四个部分,包括新增省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“四有”建设和基本布展资金 90 万元、省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日常管理维护资金 153 万元、

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呈批表（附二页）

文化旅游资源开发—江门台山绿色能源之旅资金 20 万元、旅游厕所革命资金 25 万。现请市政府对资金分配方案作批示。

相关情况：

一、该局已征求市财政局意见：无修改意见。

二、根据《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〈江门市本级财政预算支出审批权限规定（修订稿）〉的通知》（江府〔2019〕27号）对“上级补助资金的支出审批”的规定：“上级文件未明确资金具体分配标准及范围、使用单位及具体项目的专项补助资金，年度预算安排总额 100 万元到 500 万元（含 500 万元）的，报分管市领导审批，并抄报市政府分管财政工作的领导”。

拟办意见：

拟同意该资金分配方案，呈市领导审定后，请市文广旅体局、市财政局按有关规定办理。

综合四科 陈红梅 黄华锋
2020-08-17

附件分送 团科 阅处

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2020年8月17日收
办字 3346 号

江门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文件

江文广旅体报（2020）45号

签发人：邝积康

江门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报送2020年 文化繁荣发专项资金分配方案的请示

市人民政府：

为更好地开展我市文化旅游建设，落实省文化和旅游厅有关任务清单及绩效目标，我局对省财政厅第一批下达给我市的

2020 年文化繁荣发展资金中的 288 万元进行了分解安排，制定了《江门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0 年文化繁荣发专项资金分配方案》(详见附件 1)。根据该方案资金安排分为四个部分，包括新增省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“四有”建设和基本布展资金 90 万元、省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日常管理维护资金 153 万元、文化旅游资源开发—江门台山绿色能源之旅资金 20 万元、旅游厕所革命资金 25 万。上述分配方案业经我局党组会议研究通过，并征得市财政局同意(详见附件 2)，拟组织实施。

妥否，请批示。

- 附件：1. 江门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0 年文化繁荣发专项资金分配方案
2. 市财政局关于 2020 年文化繁荣发专项资金分配方案的复函



(联系人：梁淑英；联系电话：3100260)

公开方式：依申请公开

江门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办公室

2020年8月17日印发

校对：梁淑英

(共印3份)

— 3 —

附件 1

江门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0 年 文化繁荣发专项资金分配方案

一、新增省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“四有”建设和基本布展 资金（90 万元）分配方案

序号	所属市区	级别	数量	金额（万元）	备注
1	市直	国家级	1	5	划拨至市博物馆
市直小计				5	
2	蓬江区	省级	3	15	
蓬江区小计				15	
3	江海区	省级	1	5	
江海区小计				5	
4	新会区	省级	2	10	
新会区小计				10	
5	台山市	省级	2	10	
台山市小计				10	
6	开平市	省级	5	25	
		国家级	2	10	
开平市小计				35	
7	鹤山市	省级	2	10	
鹤山市小计				10	
总计				90	

二、省级以上文物保护单位日常管理维护资金（153万）

序号	所属市区	级别	数量	金额（万元）	备注
1	市直	省级	1	6	划拨至市博物馆
2		国家级	1		划拨至市博物馆
市直小计				6	
3	蓬江区	省级	9	27	
蓬江区小计				27	
4	江海区	省级	2	6	
江海区小计				6	
5	新会区	省级	10	30	
6		国家级	1	3	
新会区小计				33	
7	台山市	省级	13	39	
台山市小计				39	
8	开平市	省级	6	18	
		国家级	3	9	
开平市小计				27	
9	恩平市	省级	3	9	
恩平市小计				9	
10	鹤山市	省级	2	6	
鹤山市小计				6	
总计				153	

三、江门台山绿色能源之旅资金（20万元）分配方案

序号	所属市区	名称	金额（万元）	备注
1	新会区	江门绿色能源 康美之旅	10	
2	台山市	江门绿色能源 康美之旅	10	
总计			20	

四、旅游厕所革命资金（25万）分配方案

序号	项目名称	地址	所属单位	拟评级	建设类型	项目类别	奖补金额
1	台山海宴 五丰风情 村旅游厕 所	台山市 海宴镇 五丰村 风情园	台山市 海宴镇 政府	AAA	新建	乡村 旅游 点	20万
2	江南文化 广场厕所	广东省 江门市 江海区 江海一 路44号 附近	江南街 道	A	改扩 建	休闲 步行 街区	5万
合计							25万

广东省江门市财政局

江财教函〔2020〕28号

关于2020年文化繁荣发专项资金 分配方案的复函

市文广旅体局：

发来《关于报送2020年文化繁荣发专项资金分配方案的函》
(江文广旅体函〔2020〕157号)收悉。结合财政职能，经研究，
我局无修改意见，请按《江门市本级财政预算支出审批权限规定
(修改稿)》有关规定报市政府审批。



公开方式：不公开